

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19至55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與核數師之個別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及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及公平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發出獨立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負責。

意見之基礎

本行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及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應用並充份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行在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行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行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行相信，本行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之基礎。

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行認為上述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